

31 42

聊城商业局

关于降低高价古巴砂糖的通知

(63)商物字第12号

县糖业烟酒、百货、饮食服务公司：

根据专署商业局6月29日会议通知，从7月1日起，高价古巴砂糖零售价格每市斤由2·80元调降为2·40元，其调拨作价办法，仍按前通知执行不变，希遵照执行。



抄报：专局、糖业烟酒分公司，县物委。

抄送：县社、财政局，各基层供销社，邻县商业局，冠县辛集、贾镇，阳谷七级、阿城、安乐镇供销社。

32 43

聊城市商业局拟稿紙

簽發：

核稿：

關於降低豆油、花生油零售價

的通報

事由：

附件：

主辦單位和擬稿人：

土產科：高建民

63.7.12

發送機關：農耕生49.1九、下營、飲料公司

附註：農物委委員會、半生公司

抄送：農社、上營、高密縣供銷社、青島高密、濰坊、安丘、

打字：

校對：

發文：商務字第 12 号 年 月 日 封發

根據支署商允向 6 月 29 日會議通知，從 7 月
1 日起，高密市豆油每斤由原定 2.80 元調
降為 2.40 元，其調價作兩辦法，仍按前通知執行。

7. 夏 希遵照执行

1963. 6. 30